

104 年度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

數位化教師教學檔案製作競賽活動辦法

壹、辦理依據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 2 月 1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40019481 號函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接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附設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辦理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教師專業發展相關活動。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 /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以下簡稱本中心）。

參、競賽目標

- 一、增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之專業成長，以因應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之實施。
- 二、建立教師分享教學資源與心得的平臺，以提昇教育效能。
- 三、透過競賽活動，發掘優秀作品，激發教師教學創新動機。
- 四、透過彼此觀摩，增進教學成效，提升教師專業發展。
- 五、融入重大議題內容，並與日常生活緊密結合，以充實學生學習內涵。

肆、競賽內容

- 一、參加人員：全國公私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與附設職業類科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或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中之「一般科目」與「藝術群」教師，每校每科至少報名一件作品。

表 1 一般科目包括下列科目：

1	國文科	8	地理科	15	家政
2	英文科	9	公民與社會科	16	生涯規劃
3	數學科	10	音樂科	17	法律與生活
4	物理科	11	美術科	18	環境科學概論
5	化學科	12	藝術生活科	19	體育
6	生物科	13	生活科技	20	健康與護理
7	歷史科	14	計算機概論	21	全民國防教育

表 2 藝術群包括下列科目（別）：

1	國樂科	7	美術科	13	客家戲學系（科）
2	西樂科	8	表演藝術科	14	歌仔戲學系（科）
3	音樂科	9	電影電視科	15	戲曲音樂學系（科）
4	舞蹈科	10	時尚工藝科	16	民俗技藝學系（科）

5	戲劇科	11	多媒體動畫科	17	劇場藝術學系(科)
6	影劇科	12	京劇學系(科)		

註 1：以上表列科目（別）若為選修科目，以各校開課科目（別）作為報名參賽科目（別）。

註 2：若有教師兼任一科以上之教學，請自行選擇一科報名參賽即可，請勿重複報名。

二、教學檔案內容要項

參賽作品請自行選擇一項教學單元，完整呈現課程與教學之設計及實施歷程，主題內容須與社會關切議題結合，作品內容應包含下列項目：

- (一) 自我描述：教師之教育專業背景及理念等。
- (二) 單元教學設計：教學主題與內容、教學活動、教學材料與媒體。
- (三) 社會關切議題之融入：教學內容必須融入下表所列之「社會關切議題」任一項目。

表 3 社會關切議題：（若有新增項目，將於本中心網站公告）

1	海洋教育	12	消費者保護
2	生命教育	13	醫藥常識
3	生活教育	14	職業安全衛生
4	多元文化	15	災害防救
5	性別平等	16	議事規則
6	人權教育	17	國際禮儀
7	道德教育	18	勞動權益
8	憲政與法治	19	勞資糾紛
9	輔導知能	20	職場倫理
10	永續發展	21	美感教育
11	環境教育		

- (四) 課堂經營：針對該單元教學活動進行之教學情境、師生互動安排規劃。
- (五) 教學觀察：教學實施歷程之現場觀察、互動與回饋。
- (六) 學習評量：多元評量以及評量結果的運用。
- (七) 省思與運用：整體過程的省思與成長。

伍、教學檔案格式

- 一、檢附報名表及切結書（請置於檔案第1、2頁）。
- 二、作品及資料一律裝入A4大小資料夾中。
- 三、內頁以90頁為限（包括目次），自目次頁起標上頁碼（資料不得以附件方式夾掛，其重要內容應整理成單頁展現）。
- 四、素材可為：照片、聲音、影片、動畫、學習檔案、心得、文字說明等。
- 五、除書面資料外，請將完整之資料製作成電子檔(如.htm檔、.pdf檔、.ppt檔---等格式)，請依照書面資料之順序呈現內容，並燒成光碟一份一併繳交。
- 六、評審以書面資料為主，光碟內容不列入評分。
- 七、若作品以檔案資料夾送件，每頁資料袋開口處請用透明膠帶封口，以避免遺失。

陸、辦理期程與作品寄送

一、辦理期程：

項目	時間
收件截止	10月16日（星期五） （以郵戳為憑）
成績公告	11月20日（星期五）
成果觀摩暨頒獎表揚	12月16日（星期三）

二、收件地址：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政策推動組 李世佳 小姐

三：比賽結束後，若欲取回參賽作品，請於寄件同時附上回郵信封/箱，以方便本中心將檔案寄回。

柒、評分標準

評分標準包含形式(10%)、內容(80%)及成果(10%)。

捌、獎勵及成果觀摩

- 一、獎項：特優獎、優選獎各3名，頒發獎狀乙紙，並致贈稿酬。
佳作獎數名（依參賽件數比例訂定），頒發獎狀乙紙。
- 二、凡通過資格審核之作品，皆發予參賽證明。
- 三、權利與義務：
 - （一）得獎作品電子檔逕存本中心，以供推廣及公開展示之用。
 - （二）得獎者應配合本中心參加觀摩展示，並分享經驗心得。
 - （三）得獎者需保證所提供之作品，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若有任何第三者主張受侵害之事，得獎者需自行出面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
 - （四）頒獎典禮及成果觀摩預計於104年12月16日舉行，屆時將以公文通知獲獎教師出席頒獎典禮。
 - （五）請詳閱上述評選辦法，一旦報名，則視同同意本競賽辦法之相關規定。
 - （六）本中心網站設有「教材資源下載」專區，內含歷年得獎作品，除宣導

本活動之成果，同時鼓勵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能多加利用（網址：<http://www.cer.ntnu.edu.tw/gcss/index.htm>）。

玖、預期效益

- 一、製作教師教學檔案，並實施觀摩與討論，以提升教學品質。
- 二、建立優質教師教學檔案，融入重大議題內容，以充實教學內涵。
- 三、建置教師教學檔案分享平臺，透過成果觀摩，以提升教師專業發展。

拾、若有任何疑問，請與本中心聯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政策推動組 李世佳 小姐
(02) 7734-3673 E-mail: apple@ntnu.edu.tw

104 年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

數位化教師教學檔案製作競賽

【報名表】

學校名稱	
檔案名稱	
作 者	
群 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科目群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群
科 別	
融入之 社會關切議題	請依據活動辦法第2頁之表3「社會關切議題」，將本次檔案融入之議題填寫於本格中。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可留學校地址)	郵遞區號：
E-mail	

104 年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
數位化教師教學檔案製作競賽

【切結書】

檔案名稱：

校名(全銜)：

立切結書人為參加「104 年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數位化教師教學檔案製作競賽」之參賽人，茲切結事項如有下列各項情事之一，於評選前發現者，取消參選資格，於獲獎後發現者，追回獎狀及稿酬：

- 一、報名時確定已獲得其他同質競賽前三名獎項。
- 二、參選作品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查證屬實者。
- 三、違反本計畫相關規定，有具體事實者。

此致

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學校

立切結書人

著作者簽名：

(全部作者均須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